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在闰土大厦1902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以书面、电话和邮件等通讯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静波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层面2025年度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标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且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关联董事周杰文先生、阮光栋先生、丁兴成先生回避表决。

二、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三日